

## （六）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

（若有的话，以包为单位分别填写）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中国共产党沁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的沁水县纪委监委2026年度“清风晋韵”短视频（微短剧）拍摄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沁水县纪委监委2026年度“清风晋韵”短视频（微短剧）拍摄服务采购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山西观复文化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1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供应商电子签章）：山西观复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1日